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豪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202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：拟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股利分配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2 元（含税），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,000.00 万股为基数计算，预计共计派发 13,760.00 万元（含税）；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此次方案的现金分红水平有利于兼顾业务规模和盈利规模增长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和使用效率，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》

2020 年度董事、高管人员薪酬共计发放人民币 906.5 万元。为保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，保障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权益，公司根据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拟定了 2021 年度的董事、高管薪酬方案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中董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用期限为 1 年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有效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，公司拟于 2021 年度与关联方进行总额不超过 1850 万元的关联交易。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王均豪、蒋海龙、尤永石、朱晓明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此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6 日